

深圳海关2002年度对报关企业及报关员年审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6_B7_B1_E5_9C_B3_E6_B5_B7_E5_c27_28347.htm 根据海关总署关于《海关对报关企业和报关员年审的规程》（署稽[1997]969号）等有关规定的精神，现将年审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一、我关对所辖的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2002年度的年审时间定于2003年3月10日至2003年5月31日。凡在2002年12月31日以前（含12月31日）在我关注册登记的报关企业和报关员均须参加2002年度年审。二、惠州海关负责办理惠州市、惠阳市、惠东县、博罗县、龙门县等地区（以下称‘三惠’地区）的自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海关年审手续。三、所有的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即‘三资’企业，包括中外合作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外商独资企业）及其报关员均须参加当地政府组织的联合年检。其中：（一）深圳市的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在深圳市同心路6号（深圳市博物馆）大院内深圳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三楼海关室办理海关年审（根据深圳市政府的安排，如宝安、龙岗两区的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分别下放两地进行联合年检，我关将另行通知）；（二）‘三惠’地区的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的海关年审分别参加当地政府组织的联合年检，并分别由惠州海关、惠州港海关、惠东海关并提出初步审核意见，最终的年审手续则由惠州海关完成。四、非外资自理报关企业，专业、代理报关企业应根据各自情况分别先到相关部门办理《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批准证书》、《国际船舶代理经营资格登记证》、《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公共保税仓库登记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出口监管仓库登记证书》、《营业执照》等证、照的年审，然后再到海关办理年审。其中：（一）深圳市的非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深圳市的专业、代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在调查局企业管理处（深圳市和平路1163号龙兴大厦三楼）办理海关年审。属深圳市专业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的，需根据企业的设点情况先分别到设点地的主管海关加具年审意见，属深圳市代理报关企业的，需先到主要开展业务的口岸海关加具年审意见，然后凭所加具的年审意见到调查局企业管理处办理年审。（二）‘‘三惠’’地区的非外资自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可直接前往惠州海关办理海关年审，由惠州海关完成最终的年审手续。（三）‘‘三惠’’地区的专业、代理报关企业及其报关员的海关年审分别由惠州海关、惠州港海关、惠东海关提出初步审核意见后，转送调查局企业管理处完成最终的年审手续。五、上述‘‘三惠’’地区的具体年审工作安排分别详见惠州海关、惠州港海关、惠东海关的年审公告。六、已在我关办理了异地报关备案的非深圳关区注册的自理报关企业及报关员不参加我关的年审。此类企业及报关员如需在我关继续报关的，只须在注册地海关年审后，持《报关备案证明书》（原件）及报关员证件（原件）到调查局企业管理处（深圳市和平路1163号龙兴大厦三楼）办理异地报关延期手续。七、已在我关办理了异地报关备案的非深圳关区注册的专业、代理报关企业及报关员须在注册地海关年审后，比照本关区专业、代理报关企业的年审程序办理。特此公告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